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6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中弘股份，股票代码：000979)股票连续 2个交易日(2018年3月20日、2018年3月2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2018年3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卓业”）及实际控制人王永红先生与深圳港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关于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重组协议》（以下简称“《战略重组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3月2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18-045号“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签署《战略重组协议》的公告”。

2、目前，公司因为资金周转困难，导致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部分到期债务未能清偿。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3月1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18-043号“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

3、目前，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涉及多起诉讼（仲裁），全部为各类借款合同纠纷。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3月1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18-044号“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亦未有发生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履行核查程序后确认，除上述已披露的信息外，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重大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2、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披露的《公司2017年度业绩预告》对公司2017年度的预计经营业绩进行了披露，预计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0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17年度业绩预告未发生较大变化。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1日